



JINHENG AUTOMOTIVE SAFET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錦恆汽車安全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穩步上揚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錦恒汽車安全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報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含之5位執行董事為李峰先生、邢戰武先生、趙清潔先生、楊棟林先生及傅天忠先生；2位非執行董事為李宏先生及曾慶東先生；及3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維端先生、鍾志華先生及朱彤先生。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和六個月之未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四年度同期之未審核業績比較如下：

**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和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營業額	4	53,754,626	49,276,449	94,630,028	100,280,794
銷售成本		(37,996,633)	(31,178,590)	(65,794,895)	(63,169,937)
毛利		15,757,993	18,097,859	28,835,133	37,110,857
其他收益		288,035	157,910	358,683	318,254
其他虧損淨額		(106,569)	(21,296)	(126,098)	(49,349)
研究及開發費用		(661,432)	(995,408)	(1,594,560)	(1,974,412)
分銷成本		(1,272,864)	(1,009,687)	(1,910,009)	(1,891,951)
行政費用		(5,322,865)	(1,527,127)	(8,933,706)	(3,341,985)
經營溢利		8,682,298	14,702,251	16,629,443	30,171,414
融資成本	5(a)	(537,347)	(1,193,415)	(1,193,274)	(2,485,979)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虧損)		54,121	(248,456)	15,300	(455,902)
除稅前溢利	5	8,199,072	13,260,380	15,451,469	27,229,533
所得稅	6	(47,797)	(47,684)	59,078	(47,684)
除稅後溢利		8,151,275	13,212,696	15,510,547	27,181,849
應佔：					
公司之股權持有人		8,030,130	13,222,594	15,527,800	27,206,974
少數股東權益		121,145	(9,898)	(17,253)	(25,125)
除稅後溢利		8,151,275	13,212,696	15,510,547	27,181,849
每股盈利					
— 基本	8(a)	2.11港仙	4.41港仙	4.08港仙	9.07港仙
— 攤薄	8(b)	2.07港仙	不適用	4.00港仙	不適用

第6至18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8,271,802	38,090,776
在建工程		7,671,489	10,199,985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14,727,182	14,711,882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		4,764,151	4,764,151
無形資產		7,790,805	7,160,376
預付租賃費用		2,827,851	2,858,363
遞延稅項資產		106,875	—
		<b>86,160,155</b>	<b>77,785,53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39,567,533	39,184,992
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	101,484,371	69,907,797
抵押銀行存款		—	4,4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78,394,159	92,823,795
		<b>219,446,063</b>	<b>201,921,079</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2	41,812,745	25,310,229
銀行貸款	13	46,773,585	34,811,321
本期所得稅		47,797	—
應付股息		—	67,018
		<b>88,634,127</b>	<b>60,188,568</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30,811,936</b>	<b>141,732,511</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16,972,091</b>	<b>219,518,044</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13	41,603,774	41,603,774
<b>資產淨值</b>		<b>175,368,317</b>	<b>177,914,270</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3,810,000	3,810,000
儲備	15	170,388,388	172,917,088
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		<b>174,198,388</b>	<b>176,727,088</b>
少數股東權益	15	1,169,929	1,187,182
<b>股權總額</b>		<b>175,368,317</b>	<b>177,914,270</b>

第6至18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b>於一月一日的股東權益</b>			
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如已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呈列)		<b>176,727,088</b>	20,946,820
少數股東權益(如已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獨立於負債及股權呈列)	15	<b>1,187,182</b>	1,226,415
因為會計政策改變而作出的前期調整	3(a)(i), 15	—	—
<b>重列</b>		<b>177,914,270</b>	22,173,235
<b>本期溢利</b>			
應佔：			
公司股權持有人	15	<b>15,527,800</b>	27,206,974
少數股東權益	15	<b>(17,253)</b>	(25,125)
		<b>15,510,547</b>	27,181,849
核准屬以前年度的股息	7	<b>(20,955,000)</b>	—
<b>與公司股權持有人進行資本交易所產生的股東權益變動：</b>			
發行新股份		—	20,000,082
以股份結算的交易	15	<b>2,898,500</b>	—
		<b>2,898,500</b>	20,000,082
<b>於六月三十日的股東權益</b>		<b>175,368,317</b>	69,355,166

第6至18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7,172,221	51,404,014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1,353,324)	(17,553,638)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0,248,533)	(60,473,8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4,429,636)	(26,623,520)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823,795	40,357,807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78,394,159	13,734,287

第6至18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附註：

## 1. 重組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為籌備本集團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完成重組以整頓本集團的架構(「重組」)，據此，本公司成為現時本集團旗下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起於創業板上市。

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

##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告是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並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獲授權刊發。

除預期將於二零零五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中期財務報告是根據二零零四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會計政策的有關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規定管理層須對年初至今所採用政策及所申報資產與負債金額、收入及開支的影響因素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擇的說明附註。附註包括對瞭解本集團自二零零四年年度財務報表起的財務狀況及業績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所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全套財務報表所需的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是未經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19頁。

載列於中期財務報告中有關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過往所呈報的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該等資料是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可供查閱。核數師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所發表對該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

### 3.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出多項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彙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這些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或可予提早採納。董事會已根據現時已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刊發本中期報告日期後頒佈的額外詮釋或其他變動可能會影響將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生效或可予自願提早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因此，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刊發日，本集團無法確實釐定於該期間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政策。

以下載列有關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動的進一步資料，有關變動已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反映。

#### (a) 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概要

##### (i) 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股東權益總額的年初結餘(經調整)的影響

下表載列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年初結餘所作出的調整。該調整顯示對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淨值作出追溯調整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作出年初結餘調整的影響。

新政策的影響 (增加／(減少))	附註	保留溢利 港元	資本儲備 港元	總計 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港元	股東 權益總額 港元
<i>前期調整</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結算的交易	3(b)	(345,000)	345,000	—	—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影響總額		(345,000)	345,000	—	—	—

##### (ii) 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調整)除稅後溢利的影響

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而言，在實際可作估計的情況下，下表列示假設過往的政策仍被沿用，計算中期期間的溢利將會增加或減少的估計金額。

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而言，毋須就過往所呈報該期間的溢利作出任何調整。



### 3. 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 (a) 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概要 (續)

- (ii) 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調整)除稅後溢利的影響 (續)

新政策的影響 (增加/ (減少))	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東 權益總額 港元
		公司之 股權持有人 港元	總計 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結算的交易	3(b)	(2,898,500)	(2,898,500)	—	(2,898,500)
期內影響總額		(2,898,500)	(2,898,500)	—	(2,898,500)
對每股盈利的影響					
— 基本		(0.76) 港仙			
— 攤薄		(0.75) 港仙			

#### (b) 僱員購股權計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於過往年度，本公司不會於僱員(該詞彙包括董事)獲授有關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時確認任何款項。倘僱員選擇行使購股權，則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將僅以應收購股權行使價為限入賬。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為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本集團將有關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或倘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有關成本符合確認為資產的條件，則會獲確認為資產。相應增加將被記錄在股東權益中的資本儲備之內。

倘僱員須於彼等有權取得購股權前符合授出條件，則本集團會確認為授出期間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否則，本集團將於授出購股權的期間確認公允價值。

倘僱員選擇行使購股權，則資本儲備會連同行使價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未獲行使前已告失效，則資本儲備會直接轉撥至保留盈利。

新會計政策將追溯應用至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重列的比較數字。

前期調整的金額及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績以及該日的儲備的影響載於附註3(a)。因政策變動而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的金額令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費用增加港幣2,898,500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零元)，而相應金額已計入資本儲備。

僱員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有關中期財政報告內「購股權計劃」及附註15。

### 3.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c) 持有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建築物(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於過往年度，持有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建築物(包括向中國政府機關支付的土地使用權)是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後，已付土地使用權重新分類為租賃預付款項，並按成本列賬及於土地使用權使用期間的20年以直線法攤銷。期內的攤銷支出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採納此項新會計政策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d) 少數股東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於過往年度，於結算日的少數股東權益是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獨立於負債呈列，並列為扣減自資產淨值的金額。本集團年度業績內的少數股東權益亦於綜合收益表內獨立呈列為於達致股東應佔溢利前扣減的金額。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為遵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結算日的少數股東權益是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呈列於為股東權益內，獨立於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而於期內本集團業績內的少數股東權益則於綜合收益表內呈列為期內少數股東權益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間就溢利或虧損總額的分配。

比較期間內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收益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內呈列的少數股東權益已因應重列。

(e) 財務工具(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

於過往年度，持續持有作既定長期用途的非上市投資列為投資證券，並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列賬。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有非買賣投資列為可供出售證券，並按公允價值列賬，惟倘股本工具的投資於交投暢旺的市場上並無所報的市價，而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地估量時，則投資是按成本減減值虧損估量。

採納此項新會計政策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生產及銷售汽車安全產品。

營業額指扣除銷售稅及增值稅後，向客戶銷售汽車安全產品的價值。

於期內確認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銷售機械式氣袋系統	16,501,404	34,223,015	32,525,244	68,501,920
銷售電子式氣袋系統	19,574,238	14,753,257	29,550,353	31,199,712
銷售汽車安全系統零件及其他安全產品	17,678,984	300,177	32,554,431	579,162
	<b>53,754,626</b>	<b>49,276,449</b>	<b>94,630,028</b>	<b>100,280,794</b>

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大致上全部來自其於中國生產及銷售汽車安全產品，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及業務分部分析。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 (a)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507,812	929,037	1,163,739	1,870,343
貼現票據的貼現開支	29,535	60,629	29,535	151,573
其他借貸成本	—	203,749	—	464,063
總借貸成本	<b>537,347</b>	<b>1,193,415</b>	<b>1,193,274</b>	<b>2,485,979</b>

##### (b)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存貨成本	37,996,663	31,178,590	65,794,895	63,169,937
折舊	1,422,528	948,410	2,597,725	1,900,790
攤銷無形資產				
— 所收購的技術	193,029	185,770	397,695	384,620
— 開發成本	252,148	323,494	362,758	748,054
— 專利權	521	511	1,038	1,022
經營租賃物業應付租金	40,430	10,220	80,860	20,440

## 6. 綜合收益表所示的所得稅項

綜合收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b>本期所得稅</b>				
本期的中國所得稅	(47,797)	—	(47,797)	—
以前年度撥備不足	—	(47,684)	—	(47,684)
	(47,797)	(47,684)	(47,797)	(47,684)
<b>遞延稅項</b>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	—	106,875	—
所得稅(支出)／抵免總額	(47,797)	(47,684)	59,078	(47,684)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稅溢利，故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的所得稅規定及規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錦州錦恒汽車安全系統有限公司（「錦恒汽車」）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33%**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錦恒汽車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轉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後，享有稅項優惠期，可由其首個獲利年度起獲完全豁免兩個年度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則可減免**50%**中國所得稅。錦恒汽車今年是在其首個獲利年度起的第二年。

根據中國的所得稅規定及規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哈爾濱哈飛錦恒汽車安全系統有限公司（「哈飛錦恒」）須按**33%**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 7. 股息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期內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核准及支付的 末期股息每股 <b>5.5</b> 港仙（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港幣零元）	<b>20,955,000</b>	—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零元）。

## 8.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和六個月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8,030,130元和15,527,8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81,000,000股和381,000,000股而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和六個月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13,222,594元和27,206,974元及在假設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期內已發行於本招股章程日期的300,000,000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而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和六個月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8,030,130元和15,527,800元及經對所有按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88,313,208股和388,152,941股而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期內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 (c) 對賬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股份數目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81,000,000	381,000,000
被視為不計價款發行的普通股	7,313,208	7,152,941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88,313,208	388,152,941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 (a) 增置及出售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用作增置機器及設備的成本為港幣5,990,909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4,514,446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期間並無出售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

### (b) 本集團有賬面值為港幣7,357,793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516,455元）的租賃土地和建築物的按揭為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作為擔保（有關詳情已於附註13披露）。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 (c) 本集團根據一項經營租賃出租一輛汽車。租期初步為三年及並無涉及任何或無租金。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用作經營租賃的汽車的賬面值為港幣329,749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50,042元),而有關累計折舊則為港幣121,194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0,901元)。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的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1年內	5,503	38,522

10. 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應收賬款	76,068,392	30,950,263
應收票據	6,897,689	20,604,717
預付賬款	15,267,559	11,075,066
其他應收款	3,250,731	7,277,751
	<b>101,484,371</b>	<b>69,907,797</b>

計入應收賬款中有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港幣16,094,431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682,452元)(見附註17(b))。

應收賬款在扣除呆壞賬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逾期	32,677,557	12,162,264
逾期1至3個月	35,631,388	12,085,694
逾期3個月以上但少於12個月	7,560,449	6,695,948
逾期1年以上但少於2年	198,998	6,357
	<b>76,068,392</b>	<b>30,950,263</b>

本集團一般授予的信貸期由發票日期起計介乎0至90日不等,本集團可於客戶要求時按每個個案的個別情況及於評估業務關係及信譽後延長信貸期。

##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資產負債表及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8,394,159</b>	<b>92,823,795</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人民幣	<b>19,948,467</b>	<b>38,737,951</b>
－港幣	<b>58,445,692</b>	<b>54,085,844</b>
	<b>78,394,159</b>	<b>92,823,795</b>

人民幣並非自由兌換的貨幣，匯出中國以外的資金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所規限。

##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應付賬款	<b>37,512,980</b>	<b>20,000,812</b>
其他應付款	<b>4,299,765</b>	<b>5,309,417</b>
	<b>41,812,745</b>	<b>25,310,229</b>

計入應付賬款中應付關連公司的款項為港幣12,930,005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017,808元)(見附註17(c))。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三個月內	<b>24,405,800</b>	<b>19,192,393</b>
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六個月	<b>13,107,180</b>	<b>808,419</b>
	<b>37,512,980</b>	<b>20,000,812</b>

### 13. 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須償還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一年內或接獲通知時	46,773,585	34,811,321
一年後但二年內	15,188,679	15,188,679
二年後但五年內	26,415,095	26,415,095
	41,603,774	41,603,774
	88,377,359	76,415,095
代表：		
有抵押銀行貸款	26,415,095	26,415,095
無抵押銀行貸款	61,962,264	50,000,000
	88,377,359	76,415,095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港幣26,415,095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6,415,095元)的銀行貸款由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建築物的按揭作為擔保。該等租賃土地及建築物的賬面總值為港幣7,357,793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516,455元)。

### 14. 股本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				
每股港幣0.01元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				
於一月一日	381,000,000	3,810,000	3	—
根據重組分拆股份	—	—	27	—
發行新股份	—	—	9,970	100
於綜合時撤銷資本	—	—	(10,000)	(100)
發行股份	—	—	10,000	100
資本化發行	—	—	299,990,000	2,999,900
根據配售及公開發售已發行的股份	—	—	81,000,000	810,000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1,000,000	3,810,000	381,000,000	3,810,000



15. 儲備

	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小數		
	法定							總計	股東權益	總計
	股本溢價	合併儲備	盈餘公積金	法定公益金	資本儲備	保留溢利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16,341,254	3,070,378	1,535,188	-	-	20,946,820	1,226,415	22,173,235	
發行新股份	19,999,982	-	-	-	-	-	19,999,982	-	19,999,982	
本期溢利	-	-	-	-	-	27,206,974	27,206,974	(25,125)	27,181,849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19,999,982	16,341,254	3,070,378	1,535,188	-	27,206,974	68,153,776	1,201,290	69,355,066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	19,999,982	16,341,254	3,070,378	1,535,188	-	27,206,974	68,153,776	1,201,290	69,355,066	
自重組產生	(19,999,982)	19,999,982	-	-	-	-	-	-	-	
本期溢利(重列)	-	-	-	-	-	24,250,188	24,250,188	(14,108)	24,236,080	
撥作法定儲備	-	-	5,679,071	2,839,535	-	(8,518,606)	-	-	-	
發行股份的股本溢價	94,770,000	-	-	-	-	-	94,770,000	-	94,770,000	
股份發行成本	(15,039,976)	-	-	-	-	-	(15,039,976)	-	(15,039,976)	
資本化發行	438,100	-	-	-	-	-	438,100	-	438,100	
以股份結算的交易	-	-	-	-	345,000	-	345,000	-	345,000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	80,168,124	36,341,236	8,749,449	4,374,723	345,000	42,938,556	172,917,088	1,187,182	174,104,270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80,168,124	36,341,236	8,749,449	4,374,723	-	43,283,556	172,917,088	1,187,182	174,104,270	
—根據前報告	80,168,124	36,341,236	8,749,449	4,374,723	-	43,283,556	172,917,088	1,187,182	174,104,270	
—為以前會計期間作出調整：										
—以股份結算的交易	-	-	-	-	345,000	(345,000)	-	-	-	
重列	80,168,124	36,341,236	8,749,449	4,374,723	345,000	42,938,556	172,917,088	1,187,182	174,104,270	
以股份結算的交易	-	-	-	-	2,898,500	-	2,898,500	-	2,898,500	
年度核准屬以前 年度的股息	-	-	-	-	-	(20,955,000)	(20,955,000)	-	(20,955,000)	
本期溢利/(虧損)	-	-	-	-	-	15,527,800	15,527,800	(17,253)	15,510,547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80,168,124	36,341,236	8,749,449	4,374,723	3,243,500	37,511,356	170,388,388	1,169,929	171,558,317	

## 15. 儲備 (續)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三名董事及七名僱員根據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按象徵式代價獲授11,4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的本公司普通股的權利。該等購股權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九日授出，其後直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止期間可予行使。行使價為港幣0.38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行使任何購股權。

## 16. 承擔事項

(a) 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已訂約	603,774	387,300
已授權但未訂約	28,236,000	10,900,000
	<b>28,839,774</b>	<b>11,287,300</b>

(b) 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物業		
一年內	153,321	153,321
一年後但五年內	172,894	229,114
五年後	960,700	981,141
	<b>1,286,915</b>	<b>1,363,576</b>
其他		
一年內	8,400	8,400
一年後但五年內	23,800	28,000
	<b>32,200</b>	<b>36,400</b>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租用多項物業及辦公室設備，租期介乎2至30年。該等租賃並不包括或然租金。

17.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關連人士名稱	關係
山西錦恒汽車部件有限公司(「錦恒部件」)	本集團擁有35%股權的合營公司
瀋陽金杯錦恒汽車安全系統有限公司(「金杯錦恒」)	本集團擁有50%股權的合營公司
太原航空儀表有限公司(「太原航空」)	擁有錦恒部件40%股權
哈飛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哈飛汽車」)	哈飛錦恒的少數股東(10%)
錦州漢拿電機有限公司	由錦恒汽車前股東控制
錦州萬得汽車懸架系統有限公司	由錦恒汽車前股東控制
錦州萬得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由錦恒汽車前股東控制

(a) 經常性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向下列公司採購原材料：		
— 錦恒部件	25,961,307	21,811,212
— 太原航空	—	2,364,743
向下列公司銷售氣袋系統：		
— 哈飛汽車	13,362,873	18,128,073

本公司董事認為向上述關連人士採購原材料及銷售氣袋系統是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b)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金杯錦恒	4,362,741
哈飛汽車	11,731,690	4,207,070
	16,094,431	7,682,45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是與貿易有關、無擔保、免息及預期於一年內償還。該等款項已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中(見附註10)。

(c)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錦恒部件	12,930,00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是與貿易有關、無擔保、免息及預期於一年內償還。該等款項已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中(見附註12)。



**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  
**致錦恒汽車安全技術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獲貴公司指示並已審閱貴公司刊於第2至第18頁的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的責任**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以符合上市規則中相關的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 「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由董事負責，並由董事核准通過。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提出獨立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只向作為法人團體的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工作**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核數準則》第700號 — 「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及分析中期財務報表，評估財務報表中會計政策是否貫徹運用，賬項編列是否一致；賬項中另有說明的特別情況除外。審閱不包括控制測試及資產、負債和交易驗證等審核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審核小，所給予的保證程度也較審核低，因此，我們不會對中期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

**審閱結論**

根據這項不構成審核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察覺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需要作出任何重大的修訂。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收入約為港幣94,6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下降約6%。這是由於從二零零四年下半年開始的中國汽車行業出現的增長下滑所致。在二零零五年第二季度雖仍未能完全恢復到同期的增長水平，然而，由於本集團在第二季度兩個新型號的汽車安全氣袋系統開始批量銷售，本集團在二零零五年第二季度的銷售收入較第一季度的銷售收入有約32%的增長，故本集團的銷售狀況已出現全面好轉的狀況。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除稅後溢利約為港幣8,0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下降38%，這是由於營業額下降及採納新會計政策所致。然而，較二零零五年第一季度相比有大約11%的增長。集團在本季度的毛利率約為29%，較去年相應季度的37%減少。

於本季度內，本集團在海外市場方面取得較大進展，已獲歐洲一家公司安全氣袋袋體訂單，並已完成首批超過3萬隻安全氣袋袋體出口，預計今年將有超過10萬隻安全氣袋袋體出口。集團正在與數家海外汽車製造商洽談安全系統的開發和供應工作，預計會在第三季度取得較大突破，集團將向海外出售汽車安全氣袋系統。

於本季度內，集團與中國三家汽車製造廠簽定了三個新車型的機械式安全氣袋系統的開發合同，並與數家中國主要汽車製造商進行新型號安全氣袋系統的開發洽談，其中一家世界著名汽車製造商已初步確認將由本集團為其兩個型號汽車開發國產化的安全氣袋系統，這兩個型號汽車在二零一零年之前產量累計將超過35萬輛。

董事相信，本集團仍然在中國市場保持領先地位，在未來，本集團將充滿發展機會。

於本季度內，本集團與美國一家公司就合資生產電子式汽體發生器的商務談判仍在進行中，雙方將在中國建立合資企業。其中多數產品出口海外，一部分產品用於本集團，將大幅度降低本集團採購成本。除此之外，本集團與中國一家汽車零件供應商就合資生產方向盤的事宜進行談判，這將對降低本集團成本，提高毛利率有重要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業務回顧 (續)

於本季度內，本集團在遼寧省錦州經濟技術開發區錦恒汽車廠區相鄰之北部，將錦恒汽車廠區新拓展了33,000平方米土地，用於研發中心建設，並將會引進美國一家公司世界最新的滑台試驗系統，使本集團研發中心具有世界一流的研發設置。

董事相信，隨着中國汽車工業的逐步復蘇，本集團將大力加強市場開發工作，加強系統零部件本地化工作，降低系統成本，抓住機遇，完善自身各項能力，本集團必將進入高速發展的大好時期。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港幣53,800,000元，較去年同期及上季度期間分別增加9%及32%。這是由於從去年開始的主要汽車製造商的庫存增大及汽車業的增長放緩中逐漸復甦所致。儘管本年度第一季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減少約港幣10,100,000元，惟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為港幣94,600,000元，較去年同期僅輕微下跌約港幣5,700,000元或6%。

於二零零五年本季度，本集團能將兩種氣袋系統的毛利率維持於上季度的相若水平。然而，由於本集團機械式氣袋系統的銷售組合有所變動，故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種氣袋系統的毛利率較上季度的平均毛利率微跌3%至36%。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銷售汽車安全零部件及其他安全產品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約港幣17,400,000元或58倍及約港幣32,000,000元或55倍。這些增加是主要由於一家國際知名氣袋供應商開出氣袋系統零部件的新訂單所致。鑑於零部件一般較氣袋系統產生較低毛利率，故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平均毛利率29%較去年同期的37%為低。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毛利率較上季度的平均毛利率微跌2%至30%。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銷成本約為港幣1,300,000元及港幣1,9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港幣1,000,000元及港幣1,900,000元。增加是主要由於兩個新型號氣袋系統在第二季推出市場，因而進行更多市場推廣活動所致。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研究及開發費用較去年同期分別微跌約港幣300,000元及港幣400,000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財務回顧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行政費用分別約為港幣5,300,000元及港幣8,9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港幣3,800,000元及約港幣5,600,000元。這是主要由於行政員工人數增加，及因採納新會計政策而於本六個月期間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作出撥備約港幣2,900,000元及本六個月期間的董事酬金約港幣1,500,000元所致。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融資成本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約港幣700,000元或55%及約港幣1,300,000元或52%至約港幣500,000元及港幣1,200,000元。減少是主要由於一筆利息費用補貼所致。該補貼專為支付向技術改良項目提供資金的貸款人民幣28,000,000元所產生的實際利息費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應佔合營公司溢利分別約為港幣50,000元及港幣2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虧損約港幣200,000元及港幣500,000元。這主要是由於錦恒部件於本六個月期間開始錄得溢利約港幣800,000元所致。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除稅後溢利分別約為港幣8,200,000元及港幣15,500,000元。儘管本集團因汽車業從增長放緩中逐漸復甦而受惠，而營業額較上季度期間錄得32%增長，惟行政費用增加導致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除稅後溢利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約港幣5,100,000元及港幣11,700,000元。

### 展望與前景

董事相信中國汽車工業在二零零五年下半年將會進入平穩增長階段，各汽車製造商以價格為主要競爭手段的方式將會變為以服務、質量、性能為主的競爭方式，提高車輛的安全性、舒適性已逐漸成趨勢，對於本集團來講，這將使汽車安全氣袋系統的發展空間進一步擴大，為本集團的發展帶來良好的機遇。

本集團將加大客戶結構的調整，努力開拓更有價值的客戶群。加強海外市場的開發力度，力爭成為國際汽車製造商的系統供應商。

本集團將加強系統成本控制，提高系統零部件本地化生產水平及提高自產零部件比率，嚴格控制成本，在未來競爭中繼續保持優勢。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展望與前景 (續)

本集團此次研發設備的引進，對於本集團提升研發能力具有重要意義。本集團將借此契機加強研發人員培訓和國際交流，使本集團研發中心具備國際一流的水準。

在二零零五年下半年，本集團管理層將努力工作，恪盡職守，為廣大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港幣78,400,000元，而二零零四年財政年度則約為港幣92,800,000元。非流動資產值增加約港幣8,400,000元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86,200,000元。增加乃主要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投資增加約港幣10,200,000元所致。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淨值約為港幣130,800,000元，包括短期銀行貸款約港幣46,800,000元，其中約港幣28,000,000元是以港幣為單位，並按年利率4.0%計息，且須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償還。該筆貸款主要用以撥付本集團於中國業務作為短期流動資金。本集團的即期貸款約為港幣18,800,000元，其中約港幣7,6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8,000,000元)按固定年利率5.22%計息，並須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償還，另有約港幣11,2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11,900,000元)按固定年利率5.49%計息，並須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償還。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合共約港幣41,600,000元的非流動負債用作擴充本集團的生產設施。該筆款項包括一筆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償還及按固定年利率5.58%計息的長期銀行貸款約港幣26,4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28,000,000元)及另一筆須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償還及按固定年利率5.49%計息的長期銀行貸款約港幣15,2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16,100,000元)。

本集團擬以其經營收益、內部資源、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結餘及銀行信貸撥付其經營及投資活動。董事相信，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並具備足夠資源應付其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所需。

本集團大部份買賣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幣及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奉行保守財務政策，大部份銀行存款均為港元，或為經營附屬公司所在地之貨幣，藉此減低外匯風險。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採用外匯合約、利率掉期、貨幣掉期或其他財務衍生工具以作對沖之用。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及已發行資本並無重大變動。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其賬面總值約港幣7,400,000元之租賃土地及建築物作為人民幣28,000,000元(相等於港幣26,400,000元)之銀行貸款之抵押。

### 負債資產比率

本集團之負債資產比率(以總負債比總資產計算)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6.4%上升至42.6%。

### 未來之重大投資計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約港幣28,200,000元，用於錦州廠房第三期技術改進。本集團另有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約港幣600,000元，用於增置固定資產。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概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重大投資。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後，概無發生可能會對本集團未來營運之資產及負債構成重大影響之結算日後事項。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所有交易均以人民幣、港幣或美元為單位，故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的業務或流動資金並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承受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僱用約286名員工，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46名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增加58名。員工增加主要來自中國之業務。在本年度首六個月期間，僱員酬金(包括董事酬金)約港幣2,900,000元，而去年同期約港幣2,400,000元。

本集團會不時檢討僱員酬金，並一般會每年批准增薪，或視乎年資及表現作出特別調整。除酬金外，本集團提供醫療保險及公積金等僱員福利。董事可根據本集團之財政表現，酌情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及花紅。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為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於下文載列由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有關期間」)，實際業務進展與招股章程所載之業務目標比較概要。

#### 招股章程所述有關期間業務目標

#### 實際業務進展

##### 擴大生產能力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安裝DAB及PAB配線至新生產廠房。</li></ul>       | 由於設備訂購時間推延，此項工作將推延至二零零五年第四季度。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安裝額外纖維袋(氣袋安全系統零件之一)生產設施。</li></ul> | 額外的新纖維袋生產設施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日安裝完成。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展開商業營運。</li></ul>                  | 哈飛錦恒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開始正式商業營運，於本季內已有盈利。     |
|  | 金杯錦恒工廠仍在建設之中，生產設備正在洽談中，預計會在二零零五年第四季度完成。 |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續)

### 招股章程所述有關期間業務目標 (續)

### 實際業務進展 (續)

#### 本地化及自產主要部份

- 就電子式DAB氣體發生器本地化進行研究。
- 就電子式PAB氣體發生器本地化進行研究。
- 完成安裝製造電子式DAB及PAB氣體發生器之生產設施。

- 就電子式DAB氣體發生器本地化之研究經已展開。
- 就電子式PAB氣體發生器本地化之研究經已展開。
- 本公司已部份完成安裝製造電子式DAB及PAB氣體發生器之生產設施。

#### 提高研究及開發能力

- 就研究與開發招聘一名技術專家。
- 為提升撞擊測試實驗室而購置新設備。
- 開始研究及開發模擬系統及軟件。
- 開始研究及開發智能式氣袋系統及簾式氣袋系統。
- 開始研究及開發安全帶預張緊系統。

- 本集團已就研究與開發招聘了一名技術專家。
- 本集團已就撞擊測試實驗室訂購了相關設備，設備供應商是美國一家著名公司。
- 本集團已開始就模擬系統軟件的研究與開發與吉林大學簽定協議，正式開始此項研究工作。
- 本集團已正式開始智能式氣袋系統及簾式氣袋系統之研究。
- 本集團已正式開發安全帶預張緊系統的研發。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續)

### 招股章程所述有關期間業務目標 (續)

### 實際業務進展 (續)

#### 建立策略性聯盟

- 就成立合營企業商號識別合適之中國主要汽車製造商。 本集團正式接洽之中，以尋求合適的汽車製造商。
- 與中國主要供應商成立策略性聯盟。 本集團已選擇一家合適中國供應商，正在商業談判之中，以成立策略聯盟。
- 開始與所識別之國際零部件供應商進行磋商。 本集團開始與所識別之國際零部件供應商進行磋商，並已選擇一家國際零部件供應商進行深度商業談判。

## 運用籌集資本所得款項

本集團藉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發行81,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1.18元之本公司新股份而籌得約港幣80,500,000元。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起，本公司之股份成功於創業板上市。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將合共約港幣25,600,000元之所得款項作以下用途：

- (i) 約港幣14,700,000元用作擴大生產力；
- (ii) 約港幣9,300,000元用作本地化及自產主要部件；
- (iii) 約港幣1,500,000元用作提高研究及開發能力；及
- (iv) 約港幣100,000元用作本集團之額外營運資金。

為符合招股章程所披露者，本集團擬將餘下約港幣54,900,000元之所得款項作以下用途：

- (i) 約港幣4,600,000元用作進一步擴大生產力；
- (ii) 約港幣18,400,000元用作進一步本地化及自產主要部件；
- (iii) 約港幣8,400,000元用作提高研究及開發能力；
- (iv) 約港幣17,700,000元用作建立策略性聯盟；及
- (v) 約港幣5,800,000元用作本集團之額外營運資金。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以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已發行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李峰	控制公司權益 (附註)	(附註)	(附註)
邢戰武	控制公司權益 (附註)	(附註)	(附註)
李宏	控制公司權益 (附註)	(附註)	(附註)
楊棟林	控制公司權益 (附註)	(附註)	(附註)
趙清潔	控制公司權益 (附註)	(附註)	(附註)

附註：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以下本公司股東透過彼等於贊譽集團有限公司（「贊譽集團」）之權益持有本公司之間接權益，而贊譽集團持有本公司約62.63%權益：

股東	贊譽集團所持之 股份數目		%
控股方	5,467		54.67
李峰	2,286	22.86	
邢戰武	1,281	12.81	
許建中	719	7.19	
李宏	616	6.16	
楊棟林	565	5.65	
趙清潔	1,750	17.50	
高向東	1,500	15.00	
趙繼玉	400	4.00	
林青	223	2.23	
周玉泉	214	2.14	
曹鋒	133	1.33	
張成玉	128	1.28	
張忱業	100	1.00	
張美娜	85	0.85	
總計	10,000	100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 (b) 於相關股份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有關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任何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或任何其他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於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採納兩項購股計劃(即招股章程所定義之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已於招股章程附錄六披露。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證券總數為49,500,000股股份(包括供認購11,400,000股股份已授出但尚未行使或失效之購股權)，佔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本約12.99%。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於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以港幣1元代價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每股市值為港幣1.07元)之購股權擁有以下權益。該等購股權並無上市。每份給予持有入之購股權均有權認購一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本公司普通股。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向三名董事及七名本集團其他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1,400,000股股份，詳情如下：

姓名	職位	於二零零五年		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期內行使			
		於年初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購股權 所認購之 股份數目	* 於購股權 每股 行使價	*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之每股市價	* 於購股權 行使日期 之每股市價
李峰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 兼主席	2,600,000	2,60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不適用
邢戰武 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 兼首席執行官	2,000,000	2,00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不適用

## 購股權計劃 (續)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 (續)

姓名	職位	於二零零五年		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期內行使		*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之每股市價	* 於購股權 行使日期 之每股市價
		於年初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於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購股權 所認購之 股份數目	每股 行使價		
傅天忠 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 兼財務總監	800,000	80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不適用
郝殿卿 先生	僱員、錦恒汽車 總經理	1,080,000	1,08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不適用
邢占文 先生	僱員、錦恒汽車 副總經理	880,000	88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不適用
張啟明 先生	僱員、錦恒汽車 副總經理	1,000,000	1,00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不適用
朱江濱 先生	僱員、錦恒汽車 副總經理	880,000	88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不適用
張麗萍 女士	僱員、錦恒汽車 財務部主管	840,000	84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不適用
趙成明 先生	僱員、金杯錦恒 總經理	720,000	72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不適用
沈立新 先生	僱員、哈飛錦恒 總經理	600,000	60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不適用
		<b>11,400,000</b>	<b>11,400,000</b>			—			

授予董事／僱員之購股權已登記於董事／僱員(即實益擁有人)名下。

\* 本公司普通股於緊接授出或行使購股權之日期(視情況而定)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 購股權計劃 (續)

### (a) 首次公开发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 (續)

按binomial lattice定價模式估計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授出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授出之每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加權平均值為港幣0.788元。於期內授出並經銷之購股權並不計算在期內授出之每份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值內。計算加權平均值所用之假設值如下：

	二零零五年
無風險息率	2.1%
預計年期	4年
波幅	50.0%
預計每股股息	2.3%

Binomial lattice 定價模式是用來估計無權益歸屬期限制及可全數轉讓之買賣期權之公平價值。此外，該期權定價模式需要作出高度主觀之假設(包括預計股價波幅)。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特性與買賣期權截然不同，且各項主觀假設之變化均對估計公平價值構成重大之影響，因此binomial lattice 定價模式不一定能可靠地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價值。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 (b)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本公司股本之重大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

	身份	所有普通股	佔總發行 股份約百分比
贊譽集團	實益擁有人	238,620,000	62.63%
Direct Sino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7,410,000	9.82%

### 於相關證券之好倉

概無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好倉記錄於登記冊內。

### 於股份之淡倉

概無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之淡倉記錄於登記冊內。

## 本公司股本之重大權益 (續)

### 於相關股份之淡倉

概無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淡倉記錄於登記冊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予以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或任何其他主要股東而其權益或淡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冊內。

## 競爭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規例)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保薦人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滙盈融資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訂立之協議，滙盈融資有限公司會就擔任本公司之續任保薦人而收取月費，年期為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下期間及其後兩年期間直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滙盈融資有限公司透過其於若干聯營公司之權益，間接持有VC Strategic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本公司股份之間接權益，而滙盈融資有限公司及VC Strategic Investments Limited均為創業板上市公司滙盈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VC Strategic Investments Limited實益擁有Top Growth Assets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11%權益，而Top Growth Assets Limited則實益擁有WAG (Greater China)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27%權益。WAG (Greater China) Limited實益擁有本公司9,000,000股股份之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3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滙盈融資有限公司、其董事、僱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證券中擁有任何股權，亦無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證券之任何權利或購股權（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於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所述之協議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期結或本期間任何時間內有效，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認購權之條文，而開曼群島法例並無任何優先認購權限制。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所載之規定成立具有書面權責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端先生、鍾志華先生及朱彤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末審核業績，並已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載列之規定標準同等嚴謹。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規定之交易標準及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採納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條之規定委任足夠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端先生、鍾志華先生及朱彤先生。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而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物色幾位人選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但迄今尚未落實任何人選。董事會預計需要兩至三個月時間物色最合適的人選，並將確保這數月內完成該等委任。除上述披露外，於整個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承董事會命

錦恒汽車安全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李峰

主席

香港，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